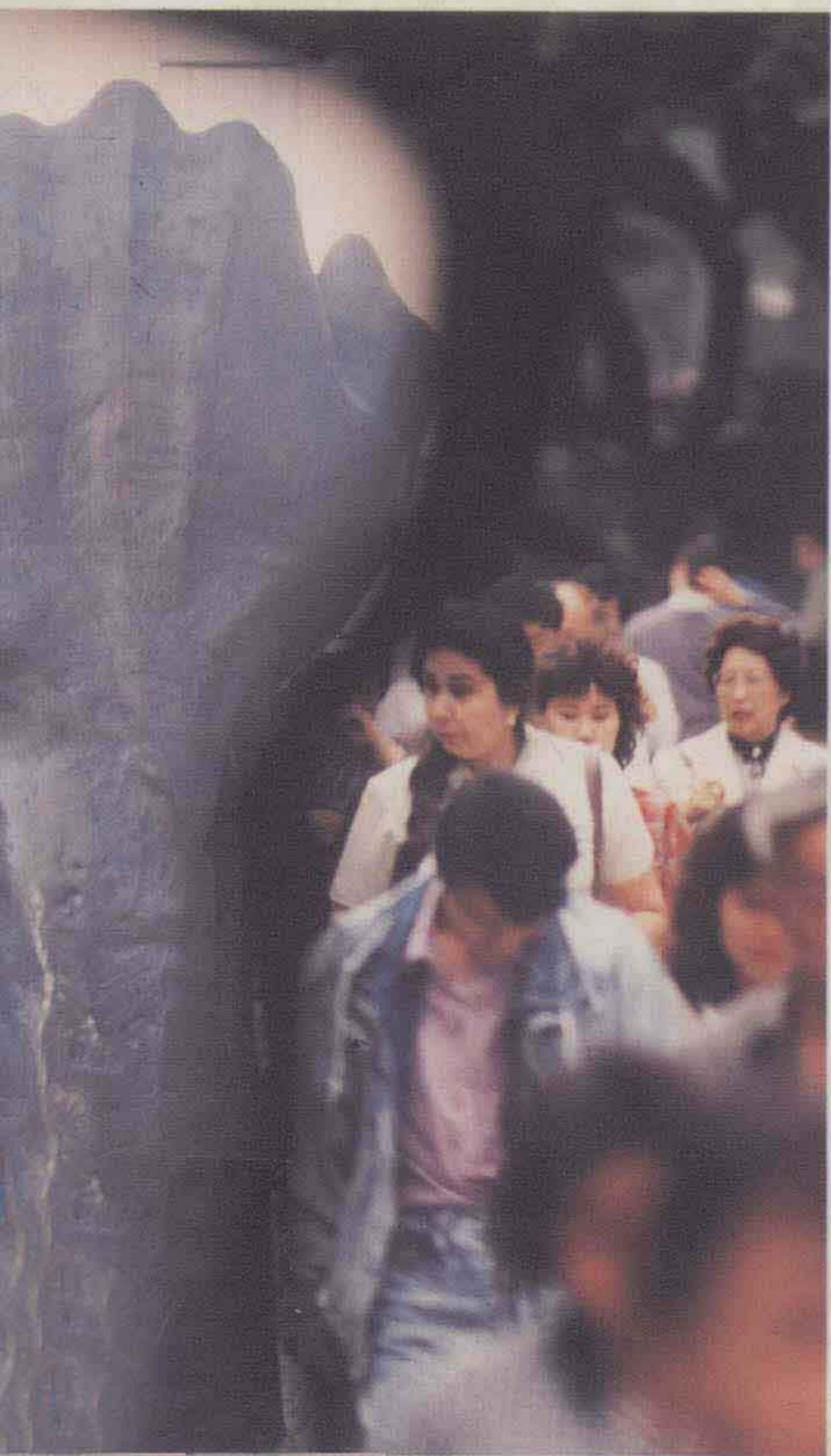


20

商務玖什叢書



權力現象

劉軍寧著

商務印書館

商務玖什叢書

權力現象

劉軍寧著

商務印書館

權力現象

作 者——劉軍寧

責任編輯——洪子平

出 版 者——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鰂魚涌芬尼街2號D僑英大廈

印 刷 者——美雅印刷製本有限公司

九龍觀塘榮業街6號海濱工業大廈4樓B1

版 次——1991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1991 商務印書館（香港）有限公司

ISBN 962 07 5128 0

總序

我們都自覺或不自覺地與傳統糾纏着。在這個糾纏的過程中，有人要與傳統徹底決裂；有人要默默繼承；有人要批判地重建；也有人要“解構”（deconstruct）傳統，開闢未來。當中的爭論此起彼落，莫衷一是，但回顧百多年來我們對這問題的主流傾向，恐怕和“中學為體、西學為用”這個折衷方案仍然相去不遠。

或許，文明的演進，就是以這種“進三步、退兩步”的舞姿，在躊躇兜轉。在這條迂迴的路徑上，我們要踏得實在，但這並非意味我們可以原地踏步。我們更不應睥睨“更新”的觀念；因為新的理論觀念，正是進一步實踐的基石。

尤其不可忽略的是，在與“傳統”糾纏的過程中，我們總要不斷地對“傳統”作出新的詮釋及理解，以能更準確地掌握我們身處的位置。在主流的論述中，往往只以過去曾存在的文化作為“傳統”。這不是一套完整的觀念，因為我們不能單

看傳統裏“有”的文化，而忽略了傳統裏“無”的文化。若我們是認真及負責任地思考傳統，我們就不能只看“昨天所有”，而不注意“昨天所無”了。

從這個角度看，商務印書館的《玖什叢書》，就是建基於檢討“昨天所有”，同時又寄望於“昨天所無”之上。回頭看一看歷史，商務印書館也與“傳統”糾纏了很多年。本館於1897年成立時，中國正處於風雨飄搖、存亡絕續的時代。在這個形勢危急的關鍵時刻，一羣知識分子努力求取新知，主張變革圖存，於是以3,750元的資金，成立了中國近代歷史最悠久的出版印刷機構。他們的出發點，就是反省傳統文化，引介學術新觀點，及反映社會思潮新動向。我們出版《玖什叢書》的目的，就是紀念這九十年的歷史，並具體表示我們是實質地接上這根文化理想的棒子。

對於文化的熱情，昨天固然有，今天仍將繼續。

但昨天潛藏的問題，今天也逐漸湧現，而且直壓現代人的心靈。昨天的世界，還未被“灰色”所籠罩；昨天的文化，還未出現“後現代的困局”；昨天的政權，還沒有“合法性的危機”（legitimation crisis）；昨天的經濟系統，還沒

有面對過全盤崩潰的威脅。這些未必是全“新”的問題，或許只是老問題的新版本，但時移世易，“問題”所處的環境改變了，它就有了另一重意義。面對“新”問題，我們不單要反省及挑戰已有的方法及觀念，還要探索“昨天所無”的，並勇於做一個“進步分子”。

在這層意義上，《玖什叢書》雖然未必能夠緊緊跟上，但也一直嘗試朝着這個方向進發。第一系列的《玖什叢書》共十二本，都是希望深入淺出，簡明扼要地帶出哲學、社會科學及文化的新觀點，以切合當代的需要。

這系列叢書出版以來，深受讀者歡迎，這也是我們出版第二系列的動力。新一系列的《玖什叢書》仍希望以海內外富於創見的著作為主，而內容上亦希望能更多元化地開拓“未來所有”的思潮。

且讓我們以踏實的腳步邁進九十年代，讓我們在兜轉而前進的旅程中，反省“昨天所有”，探索“昨天所無”，一同玩味“玖”“什”。

商務印書館

編輯部

弁言

中國在傳統上是一個權力與政治極其發達的社會。在這樣的社會中，政治在很大程度上是為權力服務的；很多政治活動都是圍繞着法律規則以外的權力角逐而展開的。我們可以發現，與這種局面相對應的是對權力現象的科學研究極不發達。即使像韓非這樣想為統治者提供“權術指南”、抱着純工具理性的主義來研究權力的人最終也未有好下場。權力與政治越畸形發達，就越排斥科學的權力理論，這種反差似乎是不可思議的事情，卻又是活生生的歷史事實。因此，在這樣的社會中，研究權力首先就是一種風險很大的政治，更何況對權力的研究本身又是一種難度很大的學術探險。這樣的雙重探險使得很多有志之士在萌發研究權力的念頭之後又因代價太大而逡巡

不前。現在，我們能夠研究權力，這正說明中國在發生着變化，而通過科學研究來揭示權力現象，無疑會促進這種變化。本書正是在研究權力現象方面的一次嘗試性努力。

劉軍寧

1990年1月，北京

目 錄

弁言

第一章	甚麼是權力	1
	1. “權力” 溯源	1
	2. 當代西方權力觀種種	3
	3. 權力與政治權力的概念	18
第二章	權力的構造	29
	1. 權力的資源	29
	2. 權力的屬性	36
	3. 權力關係	42
	4. 權力的更迭	52
第三章	社會權力・政治權力・經濟權力	59
	1. 社會權力・政治權力・經濟權力	60
	2. 三者關係的歷史發展	64

第四章	權力動機與權力崇拜	72
	1. 權力動機的形成	72
	2. 權力動機的誘因	79
	3. 服從的心理基礎	81
	4. 權力崇拜	86
第五章	權威與政治權威	91
	1. 權威與政治權威及其特性	91
	2. 政治權威與合法性	97
	3. 政治權威的類型	103
	4. 變遷中社會的政治權威	109
第六章	權力結構與權力分配	116
	1. 政治權力的結構與分配	116
	2. 權力結構的類型	120
	3. 關於權力結構的理論	126
	4. 權力結構的合理化	137
第七章	權力的運用	143
	1. 行爲、對象、類型	144
	2. 從權力到權術	152
	3. 權力的制度化	165

第八章	權力制約	172
	1. 權力爲甚麼需要制約	173
	2. 社會進化中的政治分工	177
	3. 政治分工與三權分立	180
第九章	權力與人性	188
	1. 權力中的人性	189
	2. 權力與自由	194
	3. 權力與道德	205
	4. 政治權力與政治文明	210
第十章	權力的旋律與人類的命運	214
	1. 個人的權力與自我保全的本能	214
	2. 公共權力的建立與利維坦的 誕生	219
	3. 利維坦的馴服與自然狀態的 超越	225

第一章

甚麼是權力

在研究權力現象時所碰到的各種問題中，首當其衝的問題就是：甚麼是權力？這也是本書所不能迴避的問題。因此，本書的第一章將設法為回答這個問題提供作者本人的答案。衆所周知，對權力現象的研究在西方由來已久，當今西方社會科學中權力研究的文獻可謂汗牛充棟。所以，在提供我個人的答案前，我將先從“權力”一詞在東西方語言中的起源和形成入手，再對形形色色的當代西方權力理論作總體的描述，這對展開我們的權力研究或許是有幫助的。

1 “權力”溯源

在漢語中，“權”據《廣雅·釋器》：“錘謂之權”。錘，在古時為測定物體重量的器具。現存最早的錘是戰國的秦權和楚權，多為銅質或鐵

質。春秋戰國時，“權”字經過引伸和擴展，獲得了新的含義，成爲常用字。在這一時期，“權”字在諸子百家的著述中屢見不鮮，並常常被用作動詞，表示衡量揣度，但也被繼續用作名詞。孟子說：“嫂溺援之以手者，權也。”^①這裏的“權”是指人們在救嫂之命與違背男女授受不親的禮節之間經過揣度之後作出“援之以手”的變通之舉。孟子還說過：“權，然後知輕重。”^②這裏的“權”是指衡量。孔子則較早地把“權”同政治聯繫起來，他說：“謹權量，審法度，修廢官，四方之政行焉。”^③《商君書》中有“修權”篇，即指如何運用權力，其中寫道：“權制獨斷於君則威。”莊子說：“親權者，不能與人柄。”^④這裏的“權”顯然就是現代意義上的政治權力。可見，現代意義上的“權”，是從衡器引伸爲動詞並獲得“在審度之後作出決定”的含義而來的。

在印歐語系中，權力英文是 power，法文是 pouvoir。^⑤ power 和 pouvoir 均來自古法語中的 poer, poeir, pover，其意思是“能夠”(to be able)。這三個古法語詞又是由古拉丁語中的 potere 派生出來的，意爲“能夠”或“具有做某事的能力”。現在的 power 和 pouvoir 原先都是

動詞，以後才轉化為名詞。這正好與漢字中的“權”字相反，後者原先是名詞，現在既可作名詞也可作動詞。power 和 pouvoir 在英語和法語中的語義也稍有不同。如果英語中的 power 可借指電力，而法語中的 pouvoir 去掉冠詞後用作動詞或助動詞，表示“能夠”。由此可見，權力、power 和 pouvoir 分別在三種語言中的語義有比較接近之處，即它們都表示完成一定事務的能力。但是它們各自側重點的不同也是不容忽視的。漢語側重“權”，故“權力”又簡稱“權”，英語和法語側重“力”，如 ideological power, le pouvoir ideologique 則指意識形態的力量。在德文中也是如此，“Macht”一詞的本意是力量，引伸為“權力”。因此，我們在閱讀西方有關論著時，要對 power、pouvoir 和 Macht 的各種含義認真加以區分。

2 當代西方權力觀種種

權力在西方被認為是社會科學中的一個關鍵概念(key concept)。這裏我把所收集的一些比較有代表性的權力定義分成若干大類以進行初步的比較分析。

a) 概率說(機會說)

持這種觀點的有德國著名社會學家馬克斯·韋伯(Max Weber)。他把權力定義為：“處於某種社會關係內的一位行動者(actor)能夠克服他人的抵抗以實現其意志的概率(probability)。”^⑥ 韋伯這裏把權力歸結為某種機會性質的東西。其文字背後的含義十分明白：權力是實現意志的能力。概率不過標誌着成功地運用權力的機會，因為人的意志並非總能夠借助權力得到實現。美國兩位著名的博弈理論家 L.S. Shapley 和 M. Shubik 也持類似的觀點，他們把個人的權力定義為能夠成功地結成聯盟的機會^⑦。

b) 結果說

這是英國已故的著名哲學家伯特蘭·羅素(Bertrand Russell)在《權力：一種新的社會分析》(*Power: A New Social Analysis*)一書中提出的。他認為：“權力是故意作用的產物”。根據這一定義，假定兩個人有同樣的願望，如果甲完全得到了預期的結果，而乙只得到其預期結果的一部分，那麼，甲的權力就大於乙的權力。同樣，如果甲能夠故意作用於乙，那麼甲便具有對乙的權力。我們會發現，這一定義一方面非常寬泛：

人們可以說我們對鐵和木材這樣的無生命物質也具有權力，因為我們可以故意作用於它們^⑧；另一方面又非常狹隘：權力僅僅與故意的作用有關。

c) 決策說

“權力就是參與決策”^⑨是這種權力觀的主要代表。美國分析學派的政治哲學家奧本海姆(F. Oppenheim)也指出權力是參與決策的活動，而這種決策會帶來一定的獎勵或懲罰^⑩。在這里，權力實質上被認為是作出一定決策和實現這種決策的能力，而這種決策會給客體帶來一定的後果(如懲罰)。拉斯韋爾(H.D. Lasswell)自己認為決策說彌補了結果說的一些不足，即權力不僅是故意作用的產物，而且也包含在非故意作用之中。

d) 影響(力)說

把權力看成一種影響是許多人的共同觀點，甚至認為權力是影響(力)的同義語。羅伯特·達爾(R. Dahl)在《當代政治分析》一書中就是通過對影響的研究來研究權力。他甚至還區分出顯性的影響(manifest influence)和隱性(潛在)的影響(potential influence)，積極的影響和消極的影響。“影響”在政治上的含義相當我們漢語中

通常所說的“權勢”。美國政治學家瓦爾多(D. Waldo)也認為對權力的研究也就是對影響(權勢)和權勢人物的研究^①。雖然許多人在把權力看成影響這一點上是一致的，但對於究竟甚麼是影響卻出現了兩種截然不同的觀點。一派認為影響力是一種關係。如美國社會學家內格爾(J.H. Nagel)就認為：“影響力是行動者之間的這樣一種關係：一個或更多行動者的需要、願望、傾向或意圖影響另一個或其他更多行動者的行動，或行動傾向”^②。另一派則認為影響力是一種力量。如法國政治學家迪維爾熱(M. Duverger)就認為：“影響是以強制或威望為基礎的力量”^③。

從總體上看，西方社會科學界在對權力的實質的看法上有兩種不同的基本觀點，一種觀點是把權力看成一種因果關係；相反的觀點是把權力看成一種實質性的力量(實體)。上述影響力說的分歧就反映了這種分野。關於權力概念的因果關係說盛行於美國的多元主義論者經驗主義政治學家中間。這種學說的基本觀點是：權力是人際之間的一種因果關係(causative relationship)，是各種因果關係中的一種具體類型^④，這種因果性在於權力主體的行為引起了權力客體的行為。在他